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8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在 2025 年度原有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 亿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经审批的申请授信额度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5 日、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等资金安排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拟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授信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二、拟增加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总体经营情况，结合公司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公司拟在原审议通过的申请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授信额度人民币 3 亿元。本次增加申请授信额度后，2025 年度公司可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13 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授信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三、其他说明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资金需求，在授信额度内自行确定申请融资的金融机构及其额度，签署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开户、销户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相关金融机构办理有关授信融资等手续。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